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資料科學中心

長庚大學研究分中心

**資訊安全政策**

資訊分級：■一般 □內部 □機密

文件編號：ISMS-01-001

版 本：V1.0

修訂日期：2020年07月01日

文件制/修訂紀錄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版本** | **修訂日期** | **修訂內容** | **制/修訂人** | **核准人** |
| V1.0 | 2020/07/01 | 新擬定文件 | 方瓊慧 | 張書瑋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[壹、 目的 1](#_Toc417893804)

[貳、 相關文件 1](#_Toc417893805)

[參、 適用範圍 1](#_Toc417893810)

[肆、 定義 1](#_Toc417893811)

[伍、 作業內容 2](#_Toc417893816)

[陸、 相關表單／紀錄 ………..3](#_Toc417893820)

# 目的

確保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資料科學中心長庚大學研究分中心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資訊資料之安全性，設備服務正常且安全穩定的運作，規範本中心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最高指導方針，以建立安全、可信賴之資訊安全管理體系，並確保本中心之資訊資產之機密性、完整性、可用性及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，維持業務持續運作，降低資訊作業風險，進而保障使用者之權益。

# 相關文件

## 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。

## 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。

## 政府資訊公開法。

## 著作權法。

## ISO27001:2013/CNS27001:2014。

# 適用範圍

為提供本中心衛生福利資料統計應用服務之安全性，依據本中心組織與全景、關注方之需求與期望，將本中心、資訊機房、網路及衛生福利資料應用作業定為本中心資訊安全管理範圍權責。

# 定義

## 資訊安全

### 係避免因人為或自然災害等風險，運用系統化之控制措施，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範圍內之資訊資產受到妥善保護。

## 資訊資產

## 凡本中心、資訊機房，如文件、人員、軟體、硬體、服務與建築等皆屬之。

# 作業內容

## 權責

### 資訊安全管理組為本中心資訊發展暨安全管理階層決策組織。

### 資訊安全工作小組主要進行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規劃、建立、實施、維護、審查與持續改善，並將資訊安全相關議題於資訊安全管理組提報。

### 本中心所有同仁皆應共同遵守本資訊安全政策。

### 使用者及提供本中心資訊服務之廠商皆應共同遵守本資訊安全政策。

## 目標

### 維持本中心營運服務持續順暢正常運作。

### 保護本中心資訊資產，防止人為意圖不當或不法使用，遏止駭客、病毒等入侵及破壞之行為，以保障個人資料等資訊資產之機密性、完整性、可用性。

### 建立本中心業務服務之標準作業程序，避免人為作業疏失及意外，同時加強同仁資訊安全意識。

### 辦理本中心資訊安全目標之規劃、量測、審查及改善，以因應不同資訊安全之要求與期望，力求達成資訊安全管理之目標。

## 內容

### 應考量相關法律規章及營運要求，進行資訊資產之資訊風險評估，確定資訊作業安全需求，採取適當資訊安全措施，確保資訊資產安全。

### 依角色及職能為基礎，建立評估或考核制度，並視實際需要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。

### 定期執行資訊安全稽核作業，檢視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落實。

### 資訊資產存取權限之賦予，應業務需求並考量最小權限與權責區隔。

### 違反本政策與資訊安全相關規範，依相關法規或人事規定辦理。

### 建立資訊安全事故通報及應變程序，以確保本中心、資訊機房持續運作。

### 訂定營運持續計畫並定期演練，以確保本中心、資訊機房於重大資安事故發生時，能妥善回應。

###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、資通安全管理法及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細則、政府資訊公開法、著作權法之相關規定，審慎處理及保護個人資訊與智慧財產權。

### 為確保本中心同仁及相關關注方皆知悉本中心資訊安全要求，應於本中心網站公告此政策。

## 修訂與公告

### 本政策由資訊安全管理組每年定期審議，另組織、業務、法令或實體環境等因素之變迭時，予以適當修訂，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審議。本政策經資訊安全管理組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# 相關表單／紀錄

無。